

福建省武术协会文件

闽武协〔2024〕6号

签发人：甘式光

关于印发《2024年“特步杯”福建省南拳文化传承与发展论坛暨南拳精英邀请赛竞赛规程》的通知

各设区市武协、平潭综合实验区武协，各二级协会及有关武术组织：

经研究决定将于2024年8月9日至12日在晋江市举办2024年“特步杯”福建省南拳文化传承与发展论坛暨南拳精英邀请赛，为确保比赛顺利进行，现印发南拳精英邀请赛竞赛规程，请我省各级武术协会及武术组织积极组织人员报名参赛。附：《2024年福建省首届八闽武术大赛竞赛规程》



福建省武术协会

2024年“特步杯”福建省南拳文化传承 与发展论坛暨南拳精英邀请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2024年8月9日—12日在晋江市举行

二、指导单位

福建省武术运动管理中心、福建省社会体育指导中心

三、主办单位

福建省武术协会、福建省南强武术研究院、晋江市体育局

四、承办单位

晋江市武术协会

五、支持单位

泉州市武术协会

六、竞赛项目

（一）传统南拳：五祖拳、太祖拳、永春白鹤拳、地术拳、罗汉拳、达尊拳、鹤拳、连城拳、何阳拳、虎尊拳、龙桩拳、花拳、咏春拳、香店拳、五兽拳、巫家拳、畚家拳、五枚拳等其他传统南拳。

（二）传统南单器械：南棍、南刀、大刀、半斩刀、钩镰枪、画戟、叉、钯、板蹬等其他南派单器械。

（三）传统南双器械：双铁尺、双刀、双钩、双拐、盾牌刀、双匕首、双鞭、双锤、双斧、双铜等其他南派双器械。

(四) 对练：南拳徒手对练、南器械对练。七、参赛办法

(一) 各设区市武术协会可报领队 1 名、教练 1 名、运动员 15 名（男女不限）；各二级协会可报领队 1 名，教练 1 名，运动员 8 名（男女不限）；各代表队参赛所报的南拳项目应不少于三个不同的拳种。

(二) 每名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单位参赛，每人限报 2 个单项（1 项拳术、1 项器械），可兼报对练。

(三) 每名运动员限报对练项目 1 项（徒手或器械）；2-3 人编组，运动员不得跨队当陪练；男、女可混合编组。

(四) 个人全能：不分拳种流派、年龄组别，按男、女设个人全能项目，全能的条件为须报满拳术 1 项、器械 1 项、对练 1 项。八、竞赛办法

(一) 本次精英邀请赛为个人项目、对练、个人全能、最佳南拳传承团体比赛。

(二) 比赛执行中国武术协会印发《传统武术套路竞赛规则（2024）》及相关补充规定。(三) 项目时间

传统南拳、器械 1-2 分钟；对练项目不少于 40 秒。(四) 年龄分组青年（C）组：18 岁至 39 岁（1985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年（D）组：40 岁至 59 岁（1965 年 1 月 1 日至 1984 年 12 月 31 日）。老年（E）组：60 岁至 75 岁（1949 年 1 月 1 日至 1964 年 12 月 31 日）。

九、录取与奖励办法

（一）个人项目：各单项按年龄组别男、女分别录取金奖 20%、银奖 30%、铜奖 50%，颁发获奖证书和奖牌。录取比例均按照实际参赛人数，采取四舍五入的办法。

（二）对练项目：不分拳种，按徒手对练、器械对练分别录取。录取比例同个人项目。

（三）各年龄组、各拳术或器械男、女报名参赛人数达到 6 人（含 6 人）以上时，单独立项录取，录取比例和办法按个人项目录取办法。

（四）各年龄组、各单项男、女报名参赛人数在 3 人（含 3 人）以下时，按拳术和器械，男、女分别在同一组别内编组录取，录取比例和办法按个人项目录取办法。

如并组后仍不足 2 人（含 2 人）时，将根据以下比赛成绩录取金、银、铜奖。

表：成绩等级分数录取标准

奖项	成绩等级
金奖	8.71 分以上
银奖	8.70~8.10
铜奖	8.09 以下

（五）个人全能

1. 个人全能：不分拳种、组别，按男、女分别录取前六名。颁发获奖证书、奖牌和奖金；第一名颁发奖金 800 元，第二名 600 元，第三名 400 元。第四名至第六名各 300 元。

2. 计分方法：不分拳种、组别，男、女按拳术一项、器械一项，对练一项的三项得分之和计算；总分多者名次列前，若总分相等以获

金奖多者列前，如仍相等，则以获银奖多者列前，以此类推；如获得所有奖项均相等，则并列。

（六）最佳南拳传承团队奖

1. 大会录取“最佳南拳传承团队奖”1至3名，颁发获奖牌匾和奖金，第一名4000元、第二名3000元、第三名2000元。

2. 计分方法：按各代表队参赛运动员所有参赛项目获金、银、铜奖累计计算，分值高者列前；若总分相等以获金奖多者列前，如仍相等，则以获得银奖多者列前，以此类推；如获得所有奖项均相等，则以参赛人数少者列前；若再相等，则并列。

3. 分数换算：按每一个金奖9分、银奖6分、铜奖3分计算。十、
比赛成绩与武术段位申报

根据《中国武术段位制管理办法》申报条件中对“参加由中国武术协会主办或授权的省级及以上武术比赛”成绩的认定规定。本届比赛成绩可直接认定申报武术段级1-6级、初段位1-3段位技术的成绩。凡比赛成绩和资格达到晋升相应段位的参赛者，由本人提出申请，向本次比赛主办单位：福建省南强武术研究院段位考试点申报，或赛后向所在地段位制办公室进行申报，按照相关规定完成赛后段位认定工作。申请中段位者，可申请参加比赛期间主办方组织的中段位考试。

福建省南强武术研究院一级段位考试点：

联系人：罗老师 联系电话：18959223901 十一、**参赛费用**

（一）参赛人员每名缴纳报名费、参赛费300元。

（二）各代表队往返交通费、食宿费自理。十二、**报名方法与报**

到

（一）报名时间与方法

1. 报名时间：2024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10 日

2. 报名方式：本次比赛采用网络竞赛系统报名+电子邮件报名，各参赛队务必在 7 月 10 日 24:00 前完成以下的报名工作。

第一步：网络竞赛系统报名方式：

各参赛队在电脑端登入网络竞赛报名系统，网址 <http://www.5u5s.com>。打开本届赛事名称：2024 年“特步杯”福建省南拳精英邀请赛进行注册报名。具体报名流程请参考附件 3：报名流程说明，附件 4：比赛项目编号列表。

第二步：电子邮件报名方式：各参赛队在完成网络竞赛系统报名后，下载本队的报名汇总表、比赛项目报名表等相关表格，并将身份证，免责声明书、健康证明等扫描件，一并发送到组委会大会报名处邮箱：1101615209@qq.com。如无法提供相关资料，一律不允许参赛。

3. 各代表队名称要求在 10 个字以内，对超过 10 个字的队名，组委会有权对运动队名称进行删减。不许带有世界、中国、中华字样。

（二）报到时间及地点

请参赛队（参赛运动员）于 2024 年 8 月 9 日 8:30 至 12:00 前到，报到地点另行通知。十三、代订服务

组委会可为参赛队伍代订住宿酒店（享有优惠价格），交通用车，费用自理。十四、仲裁委员会和裁判员

（一）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

行。

（二）裁判人员由主办省武管中心与省武协选派通知。十五、相关规定

（一）请参加比赛的代表队领队或教练，于8月9日下午16:00按时参加组委会与技术会议。具体地点见报到须知。

（二）请运动员统一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签订《责任声明书》，未办理者不予参赛。

（三）各代表队（参赛运动员）报到后，请认真阅读秩序册内容，若发现项目、姓名有异议者，予以更改。务必于8月9日下午技术会议时，由领队、教练填写申请表并签字在组委会与技术会议时递交大赛组委会竞赛部（并注明签字人联系电话），经编排记录长审查，若提出申请内容与原始报名表相符者，予以更改，与原始报名表不相符者，不予更改。

（四）比赛运动员必须穿武术传统形式的服装、武术鞋。服装和器械自备。

（五）8月10日8:30在比赛馆举行开幕式。

（六）8月12日上午比赛结束后在比赛馆举行颁奖仪式。将颁发个人全能奖、最佳南拳传承团体奖。所有奖金将以现金或转账形式颁发。请获奖参赛队和个人参加颁奖仪式。十六、联系方式及汇款账户

（一）联系方式

2024年福建省南拳文化传承与发展论坛暨南拳精英邀请赛组委

会报名部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15606007923 报名邮箱：

1101615209@qq.com

（二）汇款账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南光支行

账 户：福建省南强武术研究院

账号：35150198640100000112

注：转账时请备注运动队名称和参加人数。

十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1. 大会日程安排表

2. 报名表

3. 报项表

4. 免责声明书

5. 网络报名流程说明

6. 比赛项目报名编号列表